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0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8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邢永胜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邢永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9日

附件:

邢永胜: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80年至1994年任山东汉达会计、财务科长;1994年至2001年任中国工商银行济宁市支行理财经理;2001年至2006年任烟台山福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至2008年任道恩集团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2008年至2017年12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邢永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行为。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1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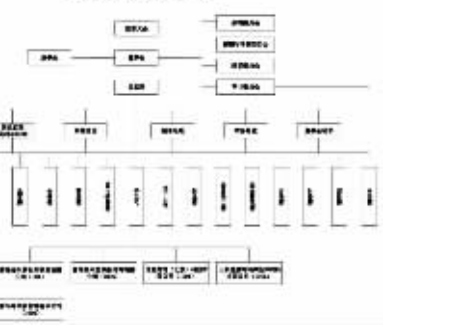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的组织架构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附件:

道恩股份组织机构图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8日(星期五)14:30;
-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地址:山东省烟台龙口市兴隆经济开发区工业园1区)。
- 5.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
-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86,401,2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0.3641%,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80,828,8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995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5,572,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90%。
-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5,572,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90%。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5,072,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000%;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5,572,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90%。
- 3.(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见证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94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35%;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山东福有限公司、韩丽梅、高文明,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分别为195,609,210股、82,039,452股、1,604,250股,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

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自资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195,61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82%;反对205,7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0,975,8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7%;反对205,7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6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082%;反对205,7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参股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591,36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8%;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366,7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100%;反对205,6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9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鑫二期,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604,250股,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于晓宁先生、韩丽梅女士、索辉辉先生、宋慧英先生、高文明先生、田洪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3-1选举于晓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2选举韩丽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3选举索辉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4选举宋慧英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5选举高文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3-6选举田洪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8%。

23-7选举邢永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8%。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邢永胜先生、许世英先生、梁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4-1选举邢永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4-2选举许世英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4-3选举梁坤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6,384,5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5,555,6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997%。

2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于晓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吴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选举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1.同意选举于晓宁先生、高文明先生、周政想先生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于晓宁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同意选举周政想先生、许世英先生、于晓宁先生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周政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同意选举许世英先生、梁坤女士、索辉辉先生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许世英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同意选举梁坤女士、周政想先生、韩丽梅女士三位董事组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梁坤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田洪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王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王庆先生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101

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韩丽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2,039,452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20%股权,与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行为。

3.索辉辉:男,汉族,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6年7月至2008年7月历任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公司副主任、研究所副所长、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厂长兼党委书记,中国石化高级专家;2008年7月至2015年11月历任中国石油化学工业ABS合树脂事业部总经理,中海油炼化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7年1月至今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索辉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000股,在公司控股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行为。

4.宋慧英:男,汉族,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2年至1995年任烟台海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996年至1999年烟台台电子工业供销公司财务经理;2000年至2009年任烟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2010年任烟台奥地埃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至今任道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12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监事;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宋慧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000股,在公司控股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行为。

5.吴迪:男,汉族,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94年5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海尔集团,历任中试事业部工艺员、车间主任、质管处长、质量副部长,新材料事业部部长,装备部品集团供应链总监;2010年7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吴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04,25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行为。

6.田洪池:男,汉族,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3年至2020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至今任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田洪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75,958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行为。

二、独立董事简介

1.周政想:男,汉族,194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82年至2004年任教于理工大学;曾任中国铝业学会秘书长,中国塑料改性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中国消防阻燃建材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消防协会专家组成员,科技部评审专家、发改委评审专家、中石化协会评审专家。

截至公告日,周政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行为。

2.许世